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ART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 中國藝術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72)

#### 更改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藝術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已更改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38號中國恒大中心19字樓1907室，自2017年9月8日(星期五)起生效。

本公司的電話及傳真號碼亦分別更改為(852) 3589 5189及(852) 3585 8615。

承董事會命  
中國藝術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范志軍

香港，2017年9月8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1)執行董事范志軍先生及張斌先生；及(2)獨立非執行董事梁樹新先生、劉健先生及儲曉良先生。